

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在 2023 年度勤勉尽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认真履行职责。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报告期内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董事长施琼先生、独立董事武连合先生（主任委员）以及独立董事朱波先生三名成员组成；因第四届董事会届满，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工作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武连合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独立董事朱波先生、独立董事盛颖女士三名成员组成，其中，武连合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的有关要求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基本情况如下：

施琼先生（换届后不再担任），出生于 1970 年 7 月，毕业于上海水产大学食品工程专业，1997 年至今就职于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董事长。自 2016 年 2 月起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，2023 年 10 月第四届董事会届满后不再担任。

武连合先生，1968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2003 年 1 月至 2003 年 8 月担任上海东滩投资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资产运作部副总经理；2003 年 9 月-2004 年 3 月担任中国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（中国地区）；2004 年 4 月-2016 年 2 月担任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；2016 年 3 月-2016 年 11 月担任江苏新世纪江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；2016 年 12 月-2019 年 12 月担任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；2019 年 1 月至今，担任上海谷富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。自 2020 年 10 月起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朱波先生，1968 年 5 月 23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1993 年-2000 年就职于上海市十方律师事务所；2000 年-2005 年担任上海市凯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；2005 年至今担任上海市汇理律师事务所合

伙人；2013年10月-2021年11月担任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自2022年1月起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盛颖女士（换届后新任），1975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商管理硕士。1998年至1999年，担任美国标准普尔评级公司分析员；1999年至2004年，先后担任美国欧力士资本市场有限公司分析员、资深分析员、联席董事；2005年至2006年，担任香港Victoria Capital LLC副总裁/董事；2006年至2009年，担任北京新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；2009年至今担任南京新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；2020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自2023年10月起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

序号	会议名称	召开日期	审议议案
1	2023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	2023年4月3日	1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 2、《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 3、《关于编制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制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2	2023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	2023年4月27日	1、《2023年一季度报告》
3	2023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	2023年8月22日	1、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4	2023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	2023年10月8日	1、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5	2023年第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	2023年10月25日	1、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三、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1、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为公司聘用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

制审计机构，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，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并从聘任以来一直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

2、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

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

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并认可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，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。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，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、完整和准确的，不存在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，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、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、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。

（四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、规章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层规范运作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五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的使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，审计委员会在听取了双方的意见后，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，以求提高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2024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充分发挥监督职能，继续关注公司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情况、内部审计工作、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工作及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，切实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9日